

何應菩

女儿泪

『女儿血』第二部

土地丛书

●黑土地丛书●

《女儿血》第二部

女儿泪

何鹰 著

时代文艺出版社

(吉)新登字 05 号

黑土地丛书 女儿泪——《女儿血》第二部 何 鹰 著

责任编辑:刘德来

封面设计:立 舟

时代文艺出版社出版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4.5印张 2插页
(长春市斯大林大街副136号) 290000字

黑龙江省哈尔滨新路印刷厂印刷 1995年4月第1版 1995年4月第1次印刷
吉林省新华书店发行 印数40,000册 定价:13.80元

内 容 提 要

大兴安岭一座秘密金矿。

一群失去自由和女人的采金汉，发生了失去人性的变态。用令人难以置信的种种方式和器物来刺激早已麻木的神经……

然而，这些想女人想疯了的男人，却不知睡在身边的竟是姿艳色香的少妇……

徐老半娘，强霸小男人；三个春心灿灿的女人，竟想共同占有同一个情夫；女扮男装，却被老厨师嗅出了女人的经血味。

全书淋漓尽致地写出了世代生活在黑土地上的关东女人，那种蛤蟆烟般的辣味，雌东北虎般的野性和母狼发情般的性骚动，更写出了关东女人对旧世界强烈的反叛精神和必胜的信念。

目 录

- (1)第 一 章 茅屋裸女
- (2 0)第 二 章 少妇人的诱惑
- (3 9)第 三 章 重坠爱河的情侣
- (5 4)第 四 章 热恋着的流浪者
- (6 9)第 五 章 又落虎口的羔羊
- (8 7)第 六 章 痴情的姨太太
- (101)第 七 章 小丈夫的迷人处
- (116)第 八 章 “同性之恋”
- (132)第 九 章 失去那一半的她
- (149)第 十 章 虎狼窝里的隐情
- (164)第 十 一 章 人狼
- (182)第 十 二 章 迷人女
- (196)第 十 三 章 假男人与真女人
- (213)第 十 四 章 自由王国里的秘密
- (229)第 十 五 章 充满血腥的金字塔
- (247)第 十 六 章 醋味十足的男人
- (265)第 十 七 章 死亡金矿的面纱
- (282)第 十 八 章 神秘的复仇者

目 录

- (303)第 十 九 章 金矿幕后人
- (317)第 二 十 章 铁汉子和布女人
- (330)第二十一章 巧戏蒙面杀手
- (350)第二十二章 小丈夫的诡计
- (367)第二十三章 丢“尸”之谜
- (390)第二十四章 两肋插刀的女人
- (420)第二十五章 生死大搏杀
- (446)第二十六章 血染断魂崖

第一章 茅屋裸女

在同等恶劣的环境中，女人的生存能力要比男人强得多。在同一条死亡线上挣扎着的人，女人比男人活下来的多。小桂仙活转回来，就是一个生动的例证。

按照常理来看，小桂仙已是死定了，但是她没有死。

她现在是赤身裸体地躺在一铺烧着温度适宜的土炕上。她仍然处在昏迷状态。

这是一幢在大兴安岭深山里常见的那种狩猎人居住的“木刻楞”小屋，它的全部“骨肉”均是用原木钉制而成的。窗纸是油过的，虽然透光度较差，但经得住风吹雨淋。偶遇狼患严重的日子，再托上木窗板，这里便成了一座木制的堡垒。

而现在木窗板没有插上，所以屋子里并不黑。室内是一片朦胧、暗黄色的光亮。

在这样一种令人想入非非的亮度之下，欣赏一个裸美人，如果欣赏者不是一个石头人，他是难以克制住那种异性的冲动的。

欣赏这个睡美人是一个年近古稀的老猎手。

长长的涎水从他的嘴角拉成一条细长的惊叹号。他把眼睛瞪成两枚铃铛。

不要责备他是个老不正经。

昏睡着的小桂仙是太美了。

两个玉雕的山包几乎是透明的。稍加压力似乎能冒出两股山泉。

她的整个躯体都是一种美和诱惑这两种超级材料制成的。不，是用白色的磁铁制成的。

她强有力地的一切男人的目光和欲念以不可推拒之势拉向自己。

想挣脱这种拉拽是不可能的

包括这位年近古稀的老猎手。

他嘴角上那一行长涎就是证明。

他已经克制十多天了。但是，他始终没对小桂仙的裸体施暴。

他只是用目光奸淫她。

他凭经验知道：这个美丽非凡的姑娘因受了枪伤而失血过多，正在生死线上挣扎着。她的灵魂，就象落在花瓣上的一只蝴蝶，稍受惊吓，就会翩飞而去，不复归了。如果他似饿虎擒羊般地在她身上兴风作浪一个回合，她那似有似无的一缕游丝般的气息，就会随着她的香魂，飘向不可知的去处了。

现在是救花而不是摘花的时候。

老猎手将他那床油腻腻的被子，盖在小桂仙的身上。

十多天来，他灌她以桦树汁。灌她以野鸡炖猴头磨汤。而小桂仙呢，则像植物人似的，来者不拒地、无意识地接受着这位老猎人笨拙且决不失温存的“哺乳”。而对她肺部和腹部的那两处伤口，则用土办法熬制的草药，替她敷治着。正是

这种取自于大自然而无污染的调治，居然使小桂仙那缕飘飘欲仙的香魂，重又回到她那美丽的躯壳里作巢了。

老猎人有些性急了。

他希望小桂仙及早醒过来。迅速地恢复健康，然后……索取报答。

这种报答，当然是饥餐她的肉体。

虽然他可以称她为孙女。但是，有什么办法呢。他也是男人呀！而且是许久不见女人面、嗅不到女人味的男人。因为在这几百里不见人迹的深山老林里，除了母孢子、母兔子、雌野狐，压根就见不到雌性的同类。

他渴望雌性，特别是像小桂仙这么美得令人神经错乱的雌性，如果不动心，那就说明他就不是一个正儿八经的男人。

男人对女人特别是美丽的女人产生欲念，并不是一种罪过。

但人并不是配种站里的牲畜，随意跟着欲念走。行动被冲动支配的行为才是罪过。

而这个老猎人在小桂仙生命正在生死线上踟蹰，处在“脚踏两只船”的关键时刻，他克制住对她奸淫的欲念，在这没有法律制约的深山老林里来说，他的行为已构成一位仁人君子了。

在老猎人的精心调养下，小桂仙虽然仍处在昏睡状态，但脸上渐渐地有了血色。

老猎人用力地捶了一下自己的脑袋：“糊涂，我咋这么糊涂。简直是个笨蛋！”

他从小桂仙微现血色的双颊得到了启发。他忽然想到，他十多天来，灌她以桦树汁、野鸡炖猴头蘑汤，固然有营养，但

是，不如直接补血来得更直捷，更快。

他开始灌她以鹿血酒了。

没想到此举竟收到了意想不到的奇效。傍晚，小桂仙醒转过来了。面对着如豆的一盏油灯，她迷惘不解。

“我这是……在哪里？”

声音微弱。但在老猎人听来，却如同云霓飘来的仙乐。

“姑娘，是我从一个山洞里把你救出来的，你已经昏迷不醒十一天了！”老猎人的声音里含着一种明显的讨好意味。虽然他说的这些都是事实，是他曾经做过的。

“山洞？”

“是的，当时，我去山洞避雨，我发现了你。最初，我还以为是一只母狐狸呢……哦、别见笑，我没有别的意思……”

小桂仙竟露出一丝笑意。

看了美人的一笑，老猎人浑身哆嗦了一下。

“我想想……山洞里……我怎么会山洞里？”小桂仙竭力回忆着。

“哦，当时，你还拿着这个家伙。”老猎人将小桂仙的手枪晃了一下。

“我……想起来了！”

“哦，你完全清醒了！”老猎人感到由衷地高兴。他毕竟再造了一条生命。

“是的，我清醒了！”

小桂仙这才忆起她如何和黄小英、小瘦子这两个小姑娘，带着价值连城的珠宝，想为二十几名殉难的女儿国的姑娘们的家属，送去温暖和抚恤。

当然，将这些珠宝分到死难者家属的手里，代替不了他（她）们女儿的生命。但是，这些有分量的财物，毕竟也会在某种程度上对那些长辈们受伤的心灵起到一点安慰的作用。至少，会使他（她）们那拮据的生活改变一下。她又忆起：她在中途遇见了宫朋仁这伙匪徒。她依稀记得：在她胸部和腹部都曾中了宫朋仁射出的子弹。她从马上跃了下来，在她跌落地上之后，她曾忍着伤口的剧烈疼痛，曾向宫朋仁和其余的匪徒还击。她还记得：似乎宫朋仁和另一个匪徒被她击中了。

那么，以后呢？

对了。她又想起来了：她当时因失血，感到身子极度的虚弱，她知道自己的生命将要画上句号了。她被一种崇高的责任激励着，提醒自己；千万不能死去，她要活着。那些死难姑娘们的家属，还等着接受她的慰藉和抚恤；她要将这些用姐妹们生命换来的珠宝，分发到她们父母兄长的手里。

后来，随着她的体能逐渐枯竭，她感到那无情的冷冰冰的死神正板着森严的面孔向她走来。但是她决不能让这些珠宝落在他人手里，她尽管完不成成为死难姑娘们的父母兄长分发珠宝的使命，她也要和这些珠宝一同葬在一个不为人知的秘密去处。于是，她才向她和姐妹们逃出来的那个山洞爬去。

她想死在那个山洞里。

她不知道她是什么时候失去知觉的。

既然那个老猎人说是在山洞里发现了她，显然，她是挣扎着爬到那个山洞里了。

“这么说，是您把我救到这里来的？”小桂仙感激地望着老猎人。问道：

“是啊。山里人是没有人见死不救的。”

“不一定。有的人专门以杀人为乐。”

小桂仙说话的气力比较足了。

老猎人摇了摇头：“你说的是胡子、官府、兵痞和为富不仁的那帮家伙！”

“您说得对！”

小桂仙从老猎人简短的话语中，听出他是一个正直、善良的老人。

小桂仙凭着直觉认定，面前的这个老人是值得信赖的。这个老猎人虽然没有多少文化。但是他说的是真理，是对现实的一针见血的谴责。

他将土匪和官府划在一条水平线上了。

一个政权，在老百姓的眼里和土匪杂陈在一起了，这个政权大约寿终正寝的日子已经为期不远了。

基于她对他怀着好感，便不再兜圈子：“大伯，既然您救了我，您可发现我有一个布口袋？”

老猎人拿来了小桂仙装珠宝的那条布口袋：“闺女，你说的是不是这个？”

“是呀，就是它！”

“这有什么用？”

“没有用？”

“是呀，前后尽是窟窿。我有的是皮口袋，既结实又耐用，送你一个就是！”

老猎人又拿起那条口袋，翻过来调过去的看了一遍，又随手扔在炕上：“当抹布用还行！”

“您发现它的时候，里面没有什么东西吗？”

小桂仙没有直说，里边是否装着珠宝。

老猎人嗤笑道：“就是装元宝也丢尽了！”

“您……这是什么意思？”

“我不知道这破口袋里原来装的是啥。不过，它救过你一条命。它替你挡住了子弹，所以今天你才能活着。”

小桂仙恍然大悟：原来，是那个装满珠宝的口袋替她挡住了几发子弹，否则，她身上的弹洞就不会是一个两个了。也许，是她在负伤后向山洞爬的时候，那些珠宝便从破洞里散了出来。她刚才一见口袋空了，还曾产生一片疑云呢，怀疑是不是救她的这位老猎人将珠宝私吞了。她自责地想：是不是自己经历的苦难太多了，就对一切都视为心怀不轨之徒呢？

“我还有些东西丢在那一带了……”小桂仙欲说又止，后悔说出这句话。

她想沿着自己爬行的路，寻回那些珠宝。哪怕找回来一部分也可以。它们之所以珍贵，不在于它们的价值。而是因为它们是二十几个姐妹们鲜血的结晶。是她们从土匪那里夺来的。把它们丢失了。等于丢弃了她们宝贵的生命。虽然这不是她有意丢失的。

“你大概还不知道，”老猎人说，“我为啥会到你藏身的山洞里去了，为的是躲避一场暴雨。暴雨过后，又泻下一阵子山洪。那一泻而下的洪水，把小树根都掘出来了，你丢的若是秤砣，也抗不住冲刷，早被洪水冲得无踪无影了。若是比秤砣还轻的东西，你更别想再找了？！”

小桂仙认为老猎人的话是可信的。

一切都失去了，她反倒有一种心安理得之感，一种解脱

感；还有一种她虽然不愿意承认但却实实在在卸掉了重负之感。虽然，她对产生这种感觉有些自疚，但那有什么办法呢？不是她不想将这些珠宝分发给死难姐妹们的家属实在是老天不让她这么做的呀！一场山洪，把什么都毁了，都冲刷得一干二净。也许，也应该把她过去的经历，也冲得一干二净，她需重新开始，过另一种崭新的生活。

但是，过去，是无法割舍的。记忆，是挥之不去的。它固执地在她的头脑中萦回着，时而清晰，时而朦胧地浮现出来。

她首先忘不了和她同患难的小姐妹黄小英和小瘦子。她虽然没有亲眼看到她们俩的结局，但是，她清楚地知道。这两个稚气未退的女孩，遇到那么多的兵匪，想活下来几乎是不可能的。她们那四把手枪，是无法与百余个枪口相抗衡的。她们此刻不知抛尸何处了。

她想去找她们。

哪怕找到她们的一把骨头也好，她要为她们俩筑两座新坟，否则，她的良心是不会安生的。没有这两个小姐妹相助，她一个人无论如何是不能把一个卜奎搅得纷纷扬扬，也不会将仇人一个一个的全都送上黄泉之路的。

可是，她们都死了。

而她却还活着。

她想翻个身，然而，腹部和胸部的伤口因用力而被扭疼了。她呻吟了一下。她这才发现自己是全裸着躺在被窝里的。

“我……我怎么会是这个样子？”

老猎人知道她指的是什么。仿佛是他做了什么见不得人的事似的：“闺女，你要知道，十多天来，你昏迷不醒，我灌

你白桦汁、野鸡汤，自然不能光进不出……”

“您不用说了，我明白了，谢谢您对我的照顾。”小桂仙当然知道，他所说的“不能光进不出”是什么意思。她长这么大了，居然还让这么一位年近古稀的老人为她擦屎擦尿，真是不好意思。

“再说，为你的伤口上药，不扒掉衣服也不行。”老猎人解释着，仿佛是生怕小桂仙误解他有什么不良的企图。

“噢，没什么。您都可以当我的爷爷了。”

老猎人听了这句话忽然叹了一口气。

一个男人，在年轻美丽的女人面前，是不愿意听见有人说他“老”的。

尽管他真的已经到了耄耋之年，走入“人活七十古来稀”的暮年阶段了。

他常年在这深山老林里与狼群虎豹为伍，靠着一杆猎枪和几只猎狗穿衣吃饭。整天钻老林子，喝的是纯净甘醇的山泉水，吃的是百兽肉，尽管时间的刻刀在他脸上镂雕出许多沟壑，但是，他感到自己活力未减，健壮如昔。他举枪狩猎，目力尚锐；翻山越岭，脚步刚健，他从未意识到他已经老了。

特别是他见到貌似天仙，身美如玉的小桂仙之后，浑身血流和阳刚之气的奔泄和躁动程度，并不弱于他年轻时第一次在女人身上翻云覆雨时那么凶猛。

几十年来，他还是第一次听见有人说他“老”。

在这人迹杳然的深山老林里，没有人说他老。

苗条多姿的小白桦树只会为他唱赞歌；歌喉婉转的山雀只会在枝头为他献媚。

山间叮咚的小溪只会为他弹奏佳音……

而这位俊美绝伦的姑娘却说他老。

他感到万分委屈。

他将她从那个山洞里扛到他的猎人小屋，途经二三十里的山路，气不长出，面不改色，这能说他是“老”吗？

他为了给她治伤，到高耸入云的大石砬子山上去攀绝壁，采草药，轻如猿猴。这能说他是“老”吗？

他有一种受了侮辱的感觉。

这个俊女子为什么要侮辱他呢？这不是恩将仇报吗？他想不通。

他产生了一种逆反心理。她说他老，他要做出年轻人做的风流事让她看看，他到底老不老！

他去掀小桂仙的被子。

然而，小桂仙却安详地睡着了。

老猎人突然羞得满脸通红。

他知道：这个姑娘之所以在清醒之后，仍然赤裸着身子在他身边安然睡去，这说明她对他是寄予了无限信任的。

而人与人之间的信任，是比金子还珍贵的东西。他不应该玷污闪光的金子。

“你真没出息！”他狠狠地掐了一下他的下部好象他的罪恶的欲念，都产生于那个没有思维能力的器官。

他怕自己干出不轨之举，便狠狠地扇着自己的耳光：“我这是咋的了？我不是人！”

乒乓的扇耳光的声音将小桂仙惊醒了。

小桂仙毕竟是“过来人”。她似乎猜到了这一切得怎么回事。

“闺女……你醒了？”他掩饰地说，“这屋里钻进了蚊子

……”

“是吗？”

“可不是咋的……”

“有时候，叮在心里的蚊子，比叮在脸上的蚊子更可怕！”

老猎人听了，象中了箭一样，深深地垂下头去。他感到面前这个女人，不但奇美无比，而且聪颖过人，她一眼能看透他的内心世界。他再也不敢小觑她了。

“是呀，是呀……”他尴尬地咕噜着。

“您……能出去一会儿吗？我要穿衣服。”

“可是，你的伤口……”

“不那么疼了。”

这无异于逐客令。老猎人只好从命了。

又过了十多天。

小桂仙的伤口居然长出了新肉。

“你的伤口好的真快！”老猎人由衷地感到高兴。

“我整天山珍海味的吃着，伤好的自然快。这全是您的功劳。没有您整天钻山狩猎，我怎么能吃到这么好的补品？这飞龙汤、熊掌肉，是过去皇帝才能吃到的呢！”

听了小桂仙这一番话，老猎人的心里比抹了蜜还甜。

又过了七八天，小桂仙居然可以下地行走了。她甚至还可以在老猎人进山之后，帮助他干些家务活了。如：煮一煮狍子肉。用骨针帮他缝一缝褴褛的衣服。她使用着这扁扁的骨针，感到心里有些好笑。曾几何时，她在齐齐哈尔当盐店老板时，一呼百诺，出门有车马，穿衣有绸缎，而今天却在这远离尘嚣的深山老林里过起了近于茹毛饮血、用骨针制衣的原始生活！其间的变化是何等之大，真是不可同日而语！